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 2015年3月1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5年3月19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2015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该重大事项确定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2日起继续停牌。

本次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于2015年4月10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4月10日开市起复牌。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 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 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